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8753/2025-01382	分类:	委员提案;委员提案答复
发文机关: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成文日期:	2025年05月29日
标题:	对省十三届政协三次会议第330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发文字号:	吉环办议字〔2025〕5号	发布日期:	2025年07月03日

对省十三届政协三次会议第330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吉环办议字〔2025〕5号

郑海峰委员:

您在省十三届政协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强生态强省建设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制定生态强省战略框架,出台可持续行动方案

2021年7月,省委第十一届九次全会作出了《关于忠实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快建设生态强省的决定》,提出着力打造更高质量的生态经济发展体系、更高水平的生态环境保护体系、更加稳固的生态系统安全体系、更加完备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3+1”体系),打造美丽中国“吉林样板”。同时,成立由省委书记、省长任组长的加快建设生态强省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生态强省建设。2021年、2022年,省委、省政府均在9月26日组织召开了生态强省建设大会,对生态强省建设进行安排部署和推动。2024年,按照国家关于精简议事协调机构的部署要求,省委将加快推进生态强省工作领导小组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等议事协调机构,整合为生态环境保护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生态强省、美丽吉林建设等相关工作。

2023年12月,党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我省深入贯彻落实美丽中国建设要求,将建设美丽吉林作为生态强省的升级版统筹推进。2024年5月,省委、省政府印发实施《美丽吉林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分3个阶段,以“4+6”模式(打造“四个示范”和“六大样板”),对美丽吉林中长期建设进行了全面谋划、系统布局。为深入推进工作落实,2024年12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美丽吉林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7年)》,对美丽吉林建设第一阶段任务进行系统部署,明确了绿色转型发展提速、幸福蓝天守护、魅力碧水维护、黑土地保护利用、康宁环境建设、守牢北方生态安全屏障、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现代环境治理体系赋能、美丽家园建设、美丽吉林社会风尚培育等“十项行动”。

下一步,我们将以美丽吉林建设为统领,突出美丽城市、美丽城镇、美丽乡村、美丽河湖、“美丽细胞”等建设,制定出台加快推进美丽吉林建设的配套文件。

二、关于制定“降碳减污扩绿”技术规范,构建绿色高质量发展制度体系

我省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聚焦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围绕大气污染物检测、河湖流域水污染智能监测、新污染物治理、固体废弃物综合利

用、生物质绿色资源化技术及应用等关键技术问题，积极开展科研攻关和成果转移转化。

（一）完善技术规范和行业标准。实施“美丽吉林建设标准体系研究”项目，成立吉林省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截至目前，在节能节水领域发布公共机构能耗定额、用水定额系列地方标准7项，在资源循环利用领域发布地方标准4项。

（二）开展生态环保领域技术及产品攻关。围绕生活环保、节能减排、资源综合开发利用等领域支持一批重点研发项目。2024年，支持石化场地地下水污染原位增溶增流强化修复技术研究、典型化工废水氨氮污染物减量化技术研究、基于农业废弃物与非金属矿物质耦合发酵处理工艺技术研究与应用、绿色生物化工技术以及智能化低碳升级改造技术研发等项目45项，投入科研经费1500万元。

（三）开展省级绿色制造体系创建。累计创建国家级绿色制造体系示范项目72个，其中国家级绿色工厂47个、国家级绿色设计产品20个、国家级绿色供应链3个、国家级绿色园区2个；认定省级绿色制造体系示范项目259个，其中省级绿色工厂214个、省级绿色设计产品11个、省级绿色供应链29个、省级绿色园区5个。

（四）加快推进技术创新。召开吉林省碳中和技术创新联合体年度会议，就科技创新、产业发展、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研讨交流。召开新能源领域创新发展圆桌会议，相关企业发布技术需求73项，高校和科研院所发布科技成果27项、推介课题86项，最终成功对接成果28个、成交额3334万元。推进

“吉林西部生态脆弱区功能提升与绿色发展”重大科技专项，建立了吉林西部水量地下水位生态精合响应模型，解决了多目标冲突背景下的查干湖灌区水资源优化配置难题。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支持符合地方标准制定范围的地方标准立项，支持省内单位积极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修订。持续推动绿色制造体系创建及示范推广。完善需求导向的科技攻关机制，持续优化生态环保技术创新环境，加强生态环保领域技术创新平台建设，依托高校、院所和骨干企业，支持培育一批科技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等科技创新平台，进一步畅通科研成果转化通道，实现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的有机结合。

三、关于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创新生态产业市场发展新模式

2021年12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出台《关于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实施意见》（吉办发〔2021〕46号），提出建立健全生态产品调查监测机制、生态产品市场经营开发机制、生态资源权益交易机制等8方面22项具体任务，明确了相关单位责任分工。我省积极申报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推荐《“小棒槌”奔向大产业—吉林延边加快推进人参产业高质量发展》案例入选国家发展改革委辅导读本专栏。

我省林草资源丰富，林草产业发展具有良好基础，在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方面潜力较大。目前，已初步形成以林草中药材、特色经济林、林特经济动物、旅游康养及冰雪等10大主导产业。2024年，全省林草总产值实现2074亿元，同比增长36%，经济林产品产量为62万吨，林特产品线上销售额达到5亿元。在汪清、磐石建立科技试验示范基地6个，培育示范主体12个、培训农户300人次，辐射带动面积1160亩。2025年发布的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中，

已将羊肚菌、玉木耳和桃红木耳组合栽培高产高效生产技术列为十大重点主推技术。

全省生态旅游产业持续壮大。查干湖成功晋升5A级旅游景区，全省5A级旅游景区达到8个，数量保持在东北地区首位。长白山华美胜地旅游度假区获评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达到2个，数量位居东北地区首位。新增4A级旅游景区4家，省级旅游度假区1家，吉林省工业旅游基地5家，5A、4A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9家，丙级旅游民宿9家。举办“白山松水·一路长红”吉林省第二届红色旅游节，发布9条红色旅游融合线路产品。11条线路入选“乡村四时好风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12条线路、72品美食入选“寻味美好中国 品游万里河山”全国二十四节气旅游美食及线路。打造“吉”字号精品旅游线路，围绕“多彩吉林—吉林省环线畅游线路、吉刻出发—舒适自驾线路、吉游吉行—市（州）短线周边线路、吉聚东北—东北区域经典线路”4个篇章，发布吉林省文旅线路指引，设计开发精品旅游线路共66条。

下一步，我们将积极争取试点示范和政策资金支持，编制全省生态产品目录，制定“吉祥森林四库”建设实施方案，突出林下参、红松籽、蓝莓、省优质林特产品市场竞争力，积极打造森林水库、粮库、钱库和碳库，建立资源开发利用强度细则，探索林权抵押贷款等方式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同时，加快制定《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施工图，以“长白天下雪”“清爽吉林·22℃的夏天”双品牌为统揽，探索“文旅+媒体”“文旅+业态”宣传模式，以“长白秘境·吉线331”为重点，不断扩大吉林文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积极发展乡村游、红色游、边境游、康养游、冰雪游、研学游等。聚焦红色旅游、文博旅游、研学旅游等筹划一批精品路线和项目。

四、关于加快建立电子生态台账，推进生态信息智能化

近年来，我省持续推进吉林省生态环境管理信息化和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生态环境信息化监管能力、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平台、声环境质量信息发布平台、吉林“三线一单”数据应用能力等项目建设，不断提高生态环境领域政务服务信息化水平。

着力构建“空天地”一体生态监测网络。“十四五”以来，我省聚力打造“天地一体化”实时、智能、精准的生态环境监测“一张网”，制定并实施《吉林省生态环境网络建设实施方案》，全省共建成大气监测点位126个，覆盖所有地级及以上城市和县、区；布设水环境质量国控断面111个及省控断面103个，覆盖4大水系所有干流、二级以上支流入河口、重要湖泊（水库）以及市、县两级行政区界；布设土壤国控监测点位861个，地下水国控监测点位57个。初步建成布局科学、覆盖全面、功能齐全、指标完整、运转高效的监测网络。

为准确掌握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各环境要素的生态状态，考核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实施效果，建立全域生态环境风险管控体系，谋划推进白山—通化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天地空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为山水项目生态修复工程提供智慧管理及决策支撑。

加快推动公共信息资源开放。依托现有资源统筹建设了全省统一的公共信息资源开放平台，并与政府门户网站实现了前端整合，与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完成了后台数据对接。开放平台具有目录发布、资源挂载、便捷检索、清单下载、统计分析、互动参与、应用展示、组织机构维护等功能，提供数据下载、

接口访问等多种公共信息资源获取方式，既能够满足各地各部门数据开放，又能够满足社会公众的开放需求。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持续开展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督。创新数字应用场景，促进生态环境治理智能化、管理精准化，依托开放平台持续推动生态数据资源开放共享。

五、关于强化人才智力支持，制定生态省研究发展规划

我们与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等单位，分别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积极吸纳科研人员进入生态环境领域专家库，深度促进政府和科研机构之间的人才交流与合作，为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和支撑。

下一步，我们将充分发挥国家科研团队优势资源，加强合作交流，强化人才智力支持。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生态环境保护事业的关心和支持！我们将会同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信厅、省自然资源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政数局、省林草局、省能源局等部门，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机制，扎实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新成效。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2025年5月29日